



大会

Distr.: General
28 June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一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55(a)

处境特殊的国家组：第三次联合国
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2006 年 6 月 27 日贝宁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转递 2006 年 6 月 5 日至 8 日最不发达国家在贝宁科托努为筹备全球综合中期审查《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而举行的部长级会议通过的《科托努战略》(附件一)和《科托努部长级宣言》(附件二)。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 55(a) 下的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大使

西蒙·伊多乌 (签名)

^{*} A/61/50 和 Corr. 1。



2006 年 6 月 27 日贝宁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一

全球综合中期审查《布鲁塞尔行动纲领》最不发达国家部长级会议

2006 年 6 月 8 日，科托努

进一步执行《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科托努战略

一. 引言

为全球综合中期审查 2001 年至 2005 年期间《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最不发达国家于 2006 年 6 月 5 日至 8 日在贝宁科托努举行部长级会议。会议审议了 2006 年 2 月 21 日至 23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区域最不发达国家会议和 2006 年 3 月 14 日及 15 日在曼谷举行的亚太区域最不发达国家会议的成果文件、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别审查报告，以及非洲经委会、亚太经社会、拉加经委会和西亚经社会等区域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会议评价了前五年执行期间取得的进展和遇到的阻碍，提出了确保进一步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七项承诺的建议。

部长级会议为 2006 年 9 月 18 日和 19 日在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期间对《布鲁塞尔行动纲领》进行全球综合中期审查通过了本《科托努战略》。

二. 承诺 1：奠定以人民为中心的政策框架

1. 成就

- 大多数最不发达国家，特别是石油出口国的经济增长和宏观经济表现已经有所改善。

2. 挑战

- 经济增长不足以促成大幅减贫；
- 已经通过的减贫战略文件，未能成功地加快经济增长和减少贫穷与饥饿；
- 2001-2005 年期间关于最不发达国家的统计数据有限，难以提供最不发达国家的确切发展状况。

3. 建议

(一) 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

最不发达国家应：

- 深化协商进程，确保国家发展计划满足最弱势居民的优先需要；

- 拟订国家发展战略，顾及偏远区域居民的需要，如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山区国家居民的需要，使投资，特别是社会部门的投资长期可行；
- 继续将权力下放作为一个重要步骤，使政策更加以人民为中心；
- 通过适当政策，鼓励私人投资。在私营部门活动不多或稀缺的领域，政府应采取必要措施消除差别，包括利用公共资源或公私伙伴关系；
- 拟订并通过适当的土地政策，解决与土地保有权有关的问题，以便除其他外，鼓励更多私人投资于农业综合企业部门；
- 通过查明和利用新的高就业和(或)高出口潜力，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并改进收入分配。

(二) 发展伙伴的行动

发展伙伴应：

- 采取连贯和协调的措施，营造一个有利的外部环境，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受益于全球化，并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减轻全球化的负面影响；
- 通过协商和对话支持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优先事项，提供恰当和及时的财政支助及其他支助，并确保一国强化其自身能力的努力不受损害。发展伙伴的援助应公开透明，并通过国家预算提供；
- 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加强国家统计系统的努力。

三. 承诺 2：在国家和国际两级实行善政

1. 成就

- 大多数最不发达国家已经在促进民主、人权、法治、透明度、问责制、以及其他法律和体制机制方面取得诸多进展。例如，17 个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已经加入“非洲同侪审查机制”。

2. 挑战

施政领域虽已有所进展，但仍存在其他挑战，例如：

- 施政改革资源不足；
- 若干最不发达国家冲突频繁，缺少内部安全；
- 难民的流入和境内流离失所者问题；
- 腐败；
- 许多最不发达国家在决策过程中缺乏两性平等；
- 国际一级的施政不恰当。

3. 建议

(一) 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

最不发达国家应：

- 促进国家和国际两级的善政，如期实现《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目标和具体目标；
- 改进地方和国家两级的善政，解决诸如权力下放和两性平等一类问题；
- 酌情利用区域机制，改进施政改革；
- 通过教育和培训，提高公民对施政的认识、权利和责任；
- 加大反腐败力度。

(二) 发展伙伴的行动

发展伙伴应：

- 在施政领域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财政资源、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援助；
- 对摆脱冲突的最不发达国家给予特别关注；
- 继续应要求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努力防止冲突和确保内部安全；
- 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努力打击腐败，尤其是加强已建立的各机构在这方面的能力；
- 确保最不发达国家全面和有效地参与全球决策进程；
- 协同最不发达国家确保发展合作方案的自主权、透明度和相互问责制。

四. 承诺 3：建设人力和机构能力

1. 成就

- 在加强人力和机构能力方面已经取得诸多实际进展；
- 小学入学率显著提高，教育中的两性差异稳步消除；
- 一些最不发达国家在保健领域的部分指标自 2001 年以来也有所改善。

2. 挑战

虽然有所进展，但全面和如期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仍面临若干阻碍：

- 最不发达国家严重缺少国内外资源，无法对社会基础设施和社会服务作出重大投资；
- 人口增长率居高不下，加上资源不足和改善社会基础设施的需求日增，向最不发达国家提出了许多挑战；

- 中学入学率低；
- 教学质量通常不高，更因教学标准低劣和低工资导致减员率高而加剧；
- 教学课程通常不能满足劳动力市场的需要；
- 人才外流仍是造成最不发达国家人力资源流失的一个重大挑战；
- 母婴死亡率居高不下；
- 缺乏医疗和恰当的保健基础设施，仍是许多最不发达国家面对的一个重大阻碍；
- 艾滋病毒携带率/艾滋病发病率居高不下及其对社会、经济的影响；
- 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肺结核的防治缺少足够资源；
- 禽流感的威胁构成对最不发达国家的一个新挑战；
- 营养不良和粮食无保障仍是一个长期问题，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尤其如此；
- 获得安全饮用水和环卫设施的机会仍然过低，特别是在农村地区。

3. 建议

(一) 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

最不发达国家应：

- 加大力度，消除与性别有关的差距，解决小学结业升入中学比率低的问题；
- 改进教学质量，通过改善就业条件、调涨工资和提供成人继续教育，挽留教师；
- 开展和改进特别是技术领域的职业培训，包括针对非正规经济部门的特别举措；
- 拟订使技能与就业机会更相匹配的方案和政策；
- 通过政策，提倡可激发技术人员干劲、提高技术人员认识的所有举措，使他们能够有效地为各自国家的进步作出贡献；
- 继续特别是在农村社区提供更多负担得起的保健服务；
- 在发展伙伴的支持下，改进特别是农村地区对安全饮用水和环卫设施的享用机会；
- 加强所有利益有关者为落实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肺结核和疟疾的承诺所作的努力。

(二) 发展伙伴的行动

发展伙伴应：

- 继续并加强在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肺结核和疟疾方面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支助；
- 继续并加强在消除营养不良和饥饿方面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支助；
- 支持最不发达国家的领导才能建设和能力建设的工作，特别侧重于青年和妇女；
- 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应对禽流感的新威胁。

五. 承诺 4：建设生产能力，使全球化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

1. 成就

- 最不发达国家借助国家、次区域和区域机制，通过了扩展有形基础设施的合作框架；
- 最不发达国家在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方面已经取得一些进展，特别是提供了更多电话主线和移动电话的服务，并推动了个人电脑和因特网的使用；
- 2001-2005 年期间，最不发达国家的电话密度和因特网连接率几乎翻了一番；
- 最不发达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总量因管理和企业环境的改革而有微弱增长；
- 最不发达国家通过改良和播种高产品种及加强农田水利管理，粮食安全领域取得进展。

2. 挑战

- 缺乏完善和可靠的社会有形基础设施，仍是最不发达国家提高生产能力和实现《布鲁塞尔行动纲领》各项目标的一个主要障碍；
- 发电和运输等领域基础设施不足，阻碍了最不发达国家，特别是小岛屿和内陆最不发达国家获取更多投资；
- 由于缺少技术、国家知识产权机构和信息通信技术，最不发达国家无法融入全球化进程，也无法从中受益；
- 最不发达国家有超过 72% 的人口生活在农村，依靠农业为生，但其农业部门却苦于资金不足、设备简陋和技术过时，而且易受难以预测的不稳定气候条件的影响；

- 土地退化、荒漠化、气候变化的负面影响、气候多变性和一再出现的极端天气，阻碍了许多最不发达国家发展有活力和可持续的农业；
- 若干最不发达国家仍难以获取能源；
- 对旅游经济的潜力利用不足。

3. 建议

(一) 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

最不发达国家应：

- 将生产能力和基础设施明确作为优先事项，向重要基础设施领域的发展和强化提供支持；
- 加强研究和发展能力。利用国家和区域研究机构及大学提供的技术和培训机会。提供企业支助服务，例如提供有关外国市场的信息和有关生产力提高、认证、质量控制及人力资源开发的咨询意见；
- 为保护传统知识和本土技术建立法律框架，并制订适当的知识产权战略；
- 将国内和国际投资优先用于具有比较优势、而且能够在适当时通过公私伙伴关系创造就业机会的部门；
- 通过并有效执行劳动法，改善工作条件和工人权利；
- 在发展伙伴的支持下，为那些能够促进经济增长和就业、在减贫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的微型、小型和中型企业，创造更加有利的环境；
- 在发展伙伴的协助下，通过发展基础设施和促进中小企业等方式，加强生产能力和经济多样化；
- 采取有效措施，改善最不发达国家对能源的获取；
- 推动高效使用地表水，包括确保适当分享水资源和修建水坝等；
- 加强能力，更好地让当地居民和其他利益有关者参与旅游开发。

(二) 发展伙伴的行动

发展伙伴应：

- 为发展和改进运输基础设施，例如港口设施、过境运输通道和车队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提供必要支助，以便利特别是依靠过境国海港的内陆最不发达国家开展运输作业；
- 从资金和技术上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发展可靠、安全、平稳和无损环境的基础设施系统，以促进更广泛的市场准入和国内投资，并吸引外国直接投资；

- 协助最不发达国家获取负担得起和无损环境的技术，包括信息和通信技术，这是实现持续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以及减除贫穷的前提之一；
- 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将知识产权纳入国家发展战略；
- 协助最不发达国家使地方企业更多地参与知识转让以及技术转让、改良和开发，从而加强机构能力；
- 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向粮食无保障居民提供安全网方案；
- 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加强本国评估和管理项目的能力；
- 制订并采取有效措施，尽快解决能源部门存在的问题，并顾及最不发达国家经济的脆弱性；
- 南方国家也应在南南合作的框架内，在扩大贸易机会、能力建设和债务减免方面，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必要援助，尽可能充分地利用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之间现有经济技术合作的广阔潜力。

六. 承诺 5：加强贸易在发展中的作用

1. 成就

- 最不发达国家通过次区域、区域和国际贸易，增加了对全球经济的参与，加强了在多边贸易谈判中的能力；
- 2003 年至 2004 年期间，最不发达国家的出口平均增长了 10.7%。

2. 挑战

- 世界市场农产品价格的波动和不稳定以及最不发达国家对初级商品的依赖，是许多最不发达国家的主要关切之一；
- 最不发达国家缺乏增加农产品价值的能力，加深了市场价格下滑对其经济的负面影响；
- 出口产品单一和出口市场狭小，仍是最不发达国家面对的重大挑战；
- 由于供应方设限、缺乏谈判能力等与贸易有关的能力、关税和非关税壁垒，最不发达国家无法充分利用特惠市场准入倡议；
- 发达国家向本国农民提供造成市场严重扭曲的补贴，继续阻碍最不发达国家在世界市场的公平参与；
- 小岛屿和内陆最不发达国家地理位置不佳，增加了进出口的成本；
- 繁重的文件要求和官僚作风的阻碍，增加了与贸易有关的交易费用，也损害了许多最不发达国家的出口竞争力。

3. 建议

(一) 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

最不发达国家应：

- 继续将贸易纳入国家发展计划和减贫战略，以促进出口和减少贫穷；
- 继续在发展伙伴的支助下加紧努力，增加出口产品种类，摆脱对某些商品的高度依赖；
- 继续加强其贸易行动者的技术能力，使遵守全球和区域贸易机构各项规则的义务得到理解，使现有贸易减让得到充分利用；
- 改善运输和交通网络，增加贸易量，降低成本，缩短出口交付时间，并充分利用现有市场优惠；
- 采取措施，实现海关机构现代化，并精简程序，为贸易提供便利。

(二) 发展伙伴的行动

发展伙伴应：

- 给予最不发达国家特殊和差别待遇；
- 在 2008 年以前，或者在开始执行《多哈发展议程》谈判成果之前，以确保稳定、安全和可预测的方式，向所有最不发达国家的所有产品持续提供免税和免配额的市场准入；
- 简化和统一原产地规则，促进最不发达国家的出口，并确保适用于从最不发达国家进口的特惠原产地规则透明和简便，有助于便利市场准入；
- 不再拖延，立即消除所有扭曲市场的贸易壁垒，包括关税高峰、关税升级、高补贴和其他非关税机制等；
- 增加资金和技术支助，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实现经济多样化，并通过适当的交付机制，提供更多资金和技术援助，使最不发达国家能够履行在执行方面的义务，包括执行《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协议》和《技术性贸易壁垒协议》的各项规定，并协助最不发达国家管理调整进程，包括那些需要面对《纺织品和服装协定》终止的后果的最不发达国家。在这方面，应加快当前为加强《综合框架》而开展的贸易援助工作；
- 随着全球贸易壁垒的解除，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过渡支助；
- 满足最不发达国家在贸易方面的能力建设需要，大幅增加与贸易有关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援助，继续当前为进一步执行《与贸易有关的技术援助综合框架》而开展的工作；

- 与多边机构和国际金融机构协调援助，确保最不发达国家在贷款、赠款和官方发展援助方面不受与世贸组织各项协定规定的权利和义务不相符的条件限制；
- 继续关注并优先考虑尽可能迅速完成目前正在进行的加入世贸组织程序，以支持尚未成为世贸组织成员的最不发达国家；
- 在恢复南南贸易的活力方面，通过减少贸易壁垒，降低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出口品征收的关税，并提供贸易优惠，包括市场准入优惠，无歧视地协助增强最不发达国家的贸易表现。应加大力度，在贸易、投资和有形基础设施的发展方面，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的区域和次区域合作；
- 协助最不发达国家执行由商品共同基金供资的商品价格风险管理文书；
- 《多哈发展议程》谈判中的规则谈判应具有必要的灵活性，以使世贸组织管制区域贸易安排的多边贸易规则在适用时更有助于最不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或发展中国家之间实现区域一体化，并使最不发达国家能够灵活地调整成为具有竞争力的贸易体制。

七. 承诺 6：减轻脆弱性和保护环境

1. 成就

- 2001 年以来，最不发达国家已采取更多措施，执行其加入的多边环境协定。此外，最不发达国家通过将各项义务纳入国家可持续发展计划和环境战略，努力履行对这些多边环境协定的承诺。

2. 挑战

- 最不发达国家越来越容易遭受自然灾害、环境退化和全球环境现象的影响，面对这种情况，消除贫穷仍是最不发达国家的一个重大挑战；
- 由于全球环境现象越来越严重和频繁，最不发达国家没有能力有效和及时地应对自然灾害，降低生命损失，减少生计、财产和基础设施遭受的破坏，以及阻止经济倒退。
- 最不发达国家继续面对若干严重的全球环境挑战，包括重要生物资源遭受威胁、荒漠化、土地退化和气候变化的影响等；
- 在提高能源效率、增加使用可再生能源、综合水资源管理、应对快速城市化、工业和家庭废物管理、以及安全使用化学品方面，最不发达国家没有足够的技术支持和能力建设。

3. 建议

(一) 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

最不发达国家应：

- 进一步将环境问题列入国家规划框架，确保广大利益有关者有效参与执行环境行动计划，改进对环境政策执行情况的监测，从而改善对环境挑战的管理；
- 开展行动，实现与适当环境保障相符的工业发展；
- 最大限度地利用通过全球环境基金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基金向《气候变化公约》最不发达缔约国提供的资金；
- 进一步拟订和执行国家减灾政策和战略；
- 将城市议程作为国家政策和发展计划的一项主要内容。

(二) 发展伙伴的行动

发展伙伴应：

- 支持最不发达国家拟订和执行国家减灾战略；
- 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加强有效参与和利用区域及国际预警系统和回应网络的能力，包括通过卫星驱动技术；
- 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大幅投资于农村地区的环境保护项目，特别是旱地或易旱和易涝地区的环境保护项目；
- 协助最不发达国家抵抗海平面升高造成的对海岸旱地的侵蚀；
- 在执行全球环境基金土地退化这一重点领域的项目时，优先考虑最不发达国家，包括加强筹备合格项目的能力；
- 在最不发达国家的项目规划和评估中考虑气候多变性和气候变化风险因素；
- 履行资助承诺，以可预测的方式，向现有机构和供资机制提供充足资源，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应对气候变化的风险和影响；
- 确保以优惠条件转让无损环境的技术，并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可再生能源；
- 从技术和资金上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处理意外环境冲击；
- 协助最不发达国家促进和支持可持续的大自然旅游开发，以帮助维持基本生态进程，保护自然遗产和生物多样性。

八. 承诺 7: 筹集资源

1. 成就

- 最不发达国家通过改善财政政策、金融部门改革、预算和公共财政管理控制机制、加强和扩大税基，在国内资源的筹集方面已取得一些成绩。

2. 挑战

- 人均收入低、储蓄低、结构瓶颈和金融部门薄弱造成的资源差距，使最不发达国家无法仅凭国内资源为其投资需求筹资；
- 金融业薄弱、缺乏金融服务等限制因素使得最不发达国家难以筹集到充足的国内外资源；
- 《布鲁塞尔行动纲领》中对官方发展援助目标的承诺尚未完全落实；
- 向最不发达国家支付援助的程序和条件复杂；
- 向最不发达国家支付援助的协调机制薄弱；
- 最不发达国家的外债及其偿还继续严重阻碍其社会经济的发展 and 消除贫穷的努力；
- 尚未达到决定点的重债穷国仍有很多严重的问题；
- 面向最不发达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微乎其微。

3. 建议

(一) 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

最不发达国家应：

- 继续加强机构能力，以筹集国内外的资源；
- 精简、统一其税收制度并实现这一制度的现代化，以期提高效能、效率并使其更加公平；
- 努力把非正规部门纳入正规部门，以期充分利用大量非正规部门的活动对其经济的潜在贡献；
- 鼓励国内储蓄用于生产性活动的投资；
- 在发展伙伴的支持下，制定国家战略，建立包容广泛的金融部门，促进小额融资和小额信贷的提供；
- 在已取得进展的基础上，确保有效利用官方发展援助来解决其发展挑战。

(二) 发展伙伴的行动

捐助国应：

- 以赠款方式向所有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官方发展援助；
- 履行承诺，特别是《布鲁塞尔行动纲领》中的承诺，将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增加到国民总收入的 0.20%。2006 年未达到这一水平的捐助者应特别采取具体措施，尽快履行义务；
- 进一步使官方发展援助的流量和机制符合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发展战略和优先重点；
- 通过国家预算程序安排官方发展援助；
- 进一步努力提高援助的质量和效益，包括执行下列事项：
 - 尊重对不附带条件的援助的承诺，将其作为优先重点；
 - 协调和简化程序；
 - 在更可预测的基础上提供援助且有长期承诺；
 - 简化援助的交付，以确保国家发展战略的成功；
 - 通过改善对援助的协调，降低最不发达国家在接受援助时的交易成本。
- 最不发达国家的双边和多边债权人应采取有效的债务减免措施，特别是：
 - 全部、迅速和无条件地取消最不发达国家所欠的一切债务；
 - 应在定期援助之外提供债务减免；
 - 解决负债的结构性原因；
 - 受益于债务减免措施的最不发达国家不应重新陷入难以承受的债务；
 - 应特别关注冲突后国家。
- 制订政策和措施，促进和加强最不发达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流入；
- 及时提供充足的资源，支持摆脱冲突和自然灾害的最不发达国家的重建工作和长期复苏；
- 多边金融机构应继续为最不发达国家的私营部门投资提供保险担保。国际社会还应通过共同筹资和公私合作，帮助增加投资流动。进出口银行应承担贷款和国家风险，引导更多投资进入最不发达国家。

九. 执行、监测、评价和后续行动机制

为有效和全面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应当加强纲领中列举的在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全球各级的执行、贯彻、监测和审查安排。各级措施的实施应协调一致、相辅相成。联合国系统，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应采取必要措施，贯彻这些活动。

国家一级

1. 成就

- 建立协调中心，负责协调《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执行和后续行动。

2. 挑战

- 人力资源和体制能力弱；
- 缺乏全面的数据基础，评估和监测体系差；
- 方案众多，方案之间缺乏一致性；

3. 建议

提出下列建议：

(一) 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

最不发达国家应：

- 确保《布鲁塞尔行动纲领》中的各项目标和具体目标成为其国家发展框架和消除贫穷战略中的具体措施，包括现有《减贫战略文件》、《共同国家评估》以及《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
- 发展合作伙伴提供必要的资金和技术支持，加强国家协调中心的作用；
- 在发展合作伙伴的帮助下，建立具有包容性和参与性的国家机构论坛，作为对《布鲁塞尔行动纲领》执行情况进行系统的后续行动和监测的平台。

(二) 发展伙伴的行动

- 以协调一致、符合国家优先重点的方式，协助最不发达国家设计国家一级的发展框架，如《减贫战略文件》、《共同国家评估》以及《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
- 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应提供技术和资金援助，帮助最不发达国家按照国家优先重点，将《布鲁塞尔行动纲领》中的各项目标和具体目标落实到具体行动中。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系统在国家一级的工作方案和报告应把《布鲁塞尔行动纲领》作为优先重点；

- 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应为编写《布鲁塞尔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家报告，向国家协调中心提供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
- 评估和监测应面向结果，特别注重成绩、限制因素和对未来行动的建议；
- 在国家一级加强不同联合国机构、布雷顿森林机构和捐助国之间的协调；
- 国际社会应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必要的协助，帮助其建立统计能力，包括通过适当的培训和这方面的有效国际支持。

次区域和区域一级

1. 成就

一些次区域和区域实体已经采取了一些措施，来解决最不发达国家的具体问题：

- 亚太经社会设立了最不发达国家协调股。

2. 挑战

大多数次区域和区域实体尚未将《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纳入其方案。

- 支持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基础设施不足；
- 支持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次区域和区域资金不足。

3. 建议

次区域和区域实体应更加积极地参与并有效促进《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执行。在这方面，应采取以下建议：

- 制订措施，确保次区域和区域机构作出的回应更好地考虑最不发达国家的需要；
- 次区域和区域实体如尚未在其实体中为各自的最不发达国家成立专门的单位，并将《布鲁塞尔行动纲领》中的条款纳入其工作方案的主流，应立即这样做；
- 在这方面，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应与其他次区域和区域实体就最不发达国家问题进行协调；
- 非洲经委会应紧急为非洲最不发达国家重新设立一个专门的单位；
- 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应对《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监测和审查。应该提供机会，使最不发达国家与相邻的发展中国家进行交流，并谋求解决共同发展问题的办法；

- 区域委员会和次区域、区域金融机构在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方面的作用应得到加强；
- 联合国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应定期在委员会、区域金融机构和最不发达国家之间进行三方协调；
- 联合国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区域开发银行和其他区域机构应为最不发达国家的事业发挥积极的宣传作用。

全球一级

成就

- 设立了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

1. 建议

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和组织，包括布雷顿森林机构以及其他相关多边组织，应为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发挥关键作用，因此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 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和组织，包括布雷顿森林机构以及其他相关多边组织，应充分参与《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各级审查；
-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所有重大活动和方案中应优先考虑最不发达国家问题；
- 高级代表应被纳入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行政首长协调会），以便倡导和推动《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执行；
- 联合国秘书长提交的关于最不发达国家的报告应更注重分析并面向行动，强调需要利益有关者采取行动的关键领域，并提出具体建议；
- 联合国秘书长应采取行动，进一步加强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的效率，提供更多的人力和财政资源，使其能按照联大第 56/226 号决议适当履行其职责；
- 建设和平委员会应特别注意摆脱冲突的最不发达国家；
-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在与有关机构协商后，应继续定期分部门更新本文所附的负责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机构识别和分类表格；
- 联合国组织和机构，包括布雷顿森林机构以及其他有关机构，应如附表所示，在部门基础上履行对《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承诺；
- 一切有关组织都应根据商定和确认的目标和具体目标，使用量化标准和指标，向经社理事会报告《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执行进展情况；

- 负责具体部门协调的机构必须在向各自执行局提交的报告中，列入对其部门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情况的量化评估，如有必要，还应列入实现目标和具体目标时遇到的挑战；
- 敦促经社理事会在其实质性会议的常务部分安排足够的时间，全面讨论《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 尚未将《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纳入其工作方案主流的联合国系统有关组织应这样做，并指定一个协调人，以便进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审查、执行和后续行动；
- 国际金融机构、全球环境基金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应加强努力，协助有效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
- 联合国秘书长应将最不发达国家问题列入所有有关经济、社会和相关领域的报告，以确保贯彻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
- 贸发会议应继续发挥作用，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实质性和技术性援助，以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
-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应为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加强其宣传作用，使其得到更广泛的了解和理解；
- 请联合国秘书长确保从经常资源中为每个最不发达国家的一名代表提供旅行和每日生活津贴，供其参加经社理事会对《布鲁塞尔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年度审查；
- 在2010年举办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以便对《2001-2010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进行最终全面评估，并决定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后续行动。

附件——执行《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牵头机构

承诺	目标	指标	牵头机构/国家	其他相关机构/国家 ¹
承诺 1: 奠定以人民为中心的政策框架	目标 1: 实现国内生产总值至少 7% 的年增长率	1.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	世界银行	
	目标 2: 投资率增加到占每年国内生产总值的 25%	2. 总资本形成(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贸发会议 世界银行	
	目标 3: 在到 2015 年时将赤贫人口比例减半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千年目标 1, 具体目标 1)	3. 每日消费不到 1 美元的人口比例	开发署 世界银行	
	目标 4: 在到 2015 年时将饥谨人口比例减半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千年目标 1, 具体目标 2)	4. 食物能量消耗低于最低需求量的人口的比例	粮农组织 粮食计划署	
承诺 2: 在国家 和国际两级实 行善政	无可衡量的目标和具体目标		最不发达国家局 资发基金	
承诺 3: 建设人 力和机构能力	目标 5: 尽快并不迟于 2015 年通过初级保健系统向所有适龄人口提供生殖保健服务	5. 熟练保健人员护理的分娩百分比	卫生组织 人口基金	
	目标 6: 尽可能广泛提供安全、有效、负担得起和可以接受的计划生育和避孕方法	6. 15-49 岁已婚妇女使用任何方法避孕	人口基金	
	目标 7: 确保到 2015 年时所有儿童, 特别是女孩、家境困难的儿童和少数族裔儿童免费享受质量良好的完整义务小学教育(千年发展目标 2, 具体目标 3)	7. 男女生小学净入学率 8. 女生小学净入学率 9. 男生小学净入学率	教科文组织 儿童基金会	

¹ 名单非详尽无遗。

承诺	目标	指标	牵头机构/国家	其他相关机构/国家 ¹
	目标 8: 到 2015 年时将成人识字率、特别是妇女的识字率提高 50%，所有成人人都能公平地享受基本教育和继续教育	10. 男女成人识字率 11. 妇女成人识字率 12. 男子成人识字率 13. 识字妇女与识字男子的比例	教科文组织 儿童基金会	
	目标 9: 到 2005 年时在中小学教育中消除两性差距, 到 2015 年时实现男女平等接受教育, 侧重确保女孩能够充分、平等地接受并实现良好的基本教育 (千年发展目标 3, 具体目标 4)	14. 小学教育中女生与男生的比例 15. 中学教育中女生与男生的比例 16. 高等教育中女生与男生的比例 17. 妇女在国家议会中拥有席位的比例 18. 妇女在非农业部门中从事有薪酬工作的比例	教科文组织 儿童基金会	
	目标 10: 到 2015 年时将婴儿死亡率减至每 1 000 个活产低于 35 个 (千年发展目标 4, 具体目标 5)	19. 婴儿死亡率	卫生组织 儿童基金会	
	目标 11: 到 2015 年时将 5 岁以下的儿童死亡率降低至每 1 000 个活产低于 45 个 (千年发展目标 4, 具体目标 5)	20. 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卫生组织 儿童基金会	
	目标 12: 到 2015 年时将目前的孕产妇死亡率降低四分之三 (千年发展目标 5, 具体目标 6)	21. 孕产妇死亡率	卫生组织 儿童基金会	
	目标 13: 到 2015 年时将营养不良人口减半	4. 食物能量消耗低于最低需求量的人口比例	粮农组织 农发基金	粮食计划署 卫生组织 儿童基金会
	目标 14: 到 2015 年时将无法获得或负担不起安全饮用水的人口比例减半 (千年发展目标 7, 具体目标 10)	22. 城乡持续获得水质得到改善的用水的人口比例	人居署 儿童基金会	卫生组织

承诺	目标	指标	牵头机构/国家	其他相关机构/国家 ¹
	目标 15: 到 2015 年时所有国家 15-24 岁人口艾滋病毒感染率下降, 受影响最大国家的感染率下降 25% (千年发展目标 6, 具体目标 7)	23. 15-49 岁成人艾滋病毒感染率 24. 15 至 24 岁孕妇艾滋病毒感染率	艾滋病规划署 卫生组织	儿童基金会 人口基金 开发署
	目标 16: 接受孕产和产前护理的妇女人数增加 60%	25. 产前至少就诊过一次的妇女, 百分比	儿童基金会 人口基金	卫生组织 开发署
	目标 17: 到 2015 年时最不发达国家营养不良的孕妇和学前儿童减半	26. 五岁以下儿童体重不足的流行程度	粮农组织 农发基金	粮食计划署 卫生组织 儿童基金会
	目标 18: 本十年结束时最不发达国家疟疾、肺结核和其他致命疾病的感染率大幅度下降; 2010 年时肺结核的死亡率和流行率下降 50%; 2010 年时与疟疾有关的疾病的负担下降 50% (千年发展目标 6, 具体目标 8)	27. 与疟疾有关的疾病流行率 28. 与疟疾有关的死亡率 29. 每 10 万人中与肺结核有关的疾病流行率 30. 每 10 万人中与肺结核有关的死亡率	卫生组织 儿童基金会	人口基金
	目标 19: 促进儿童健康和生存, 尽快缩小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和它们自身内部的差距, 特别注意消除女婴和女童可预防的死亡率过高的现象	31. 1 岁儿童打麻疹预防针的比例 32. 1 岁儿童打肺结核预防针的比例 33. 1 岁儿童打白喉/百日咳/破伤风三联预防针的比例	儿童基金会 卫生组织	
	目标 20: 改善婴儿和儿童的健康和营养状况	26. 五岁以下儿童体重不足的流行程度 31. 1 岁儿童打麻疹预防针的比例 32. 1 岁儿童打肺结核预防针的比例 33. 1 岁儿童打白喉/百日咳/破伤风三联预防针的比例 34. 只用母乳喂养的 6 个月以下儿童的百分比	儿童基金会 卫生组织	

承诺	目标	指标	牵头机构/国家	其他相关机构/国家 ¹
承诺 4: 建设生产能力,使全球化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	目标 21: 鼓励作为儿童生存战略之一的母乳喂养	34. 只用母乳喂养的 6 个月以下儿童的百分比	儿童基金会	
	目标 22: 到 2010 年时扩大最不发达国家的道路网或枢纽,使其达到其他发展中国家目前的水平,提高城市道路能力,包括下水道和其他有关的设施	35. 道路(公里) 36. 铺面(主)路(道路总长的%) 37. 环境卫生得到改善的城乡人口比例	世界银行	亚洲开发银行 美洲开发银行 非洲开发银行 伊斯兰开发银行
	目标 23: 到 2010 年时港口和机场及其辅助设施得到扩建并实现现代化,以提高其能力	38. 飞机起飞架次(千次) 39. 航空货运(百万吨-公里)	世界银行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各区域民用航空组织
	目标 24: 扩建铁路枢纽和设施并使其现代化,在十年结束时将其能力提高到其他发展中国家的水平	40. 铁路线(公里) 41. 每公里铁路货运量	世界银行	亚洲开发银行 美洲开发银行 非洲开发银行 伊斯兰开发银行 欧佩克基金
	目标 25: 增加最不发达国家的通信网络,包括电信和邮政服务,让城乡地区更多的穷人享有这些服务,使其达到其他发展中国家目前的水平	42. 固定邮局和流动邮局	万国邮政联盟 国际电信联盟 全球信息技术促进发展联盟	世界银行
	目标 26: 到 2015 年时会使用计算机的高等院校学生增加 50%,初中和高中学生增加 25%		国际电信联盟 全球信息技术促进发展联盟 教科文组织	
	目标 27: 到 2010 年时将电话平均密度提高到每 100 名居民有 5 条主线,因特网连接率达到每 100 名居民 10 个用户(千年发展目标 8,具体目标 18)	43. 每 100 人中有电话和手机的人 44. 每 100 人中的因特网用户	国际电信联盟	世界银行 亚洲开发银行 美洲开发银行 非洲开发银行 伊斯兰开发银行 欧佩克基金

承诺	目标	指标	牵头机构/国家	其他相关机构/国家 ¹
承诺 5: 加强贸易在发展中的作用		(示例指标: 免税和非配额准入产品的百分比)	贸发会议 国贸中心 开发署 世界银行 卫生组织 基金组织	开发署南南股
承诺 6: 减轻脆弱性和保护环境			环境基金会 开发署 环境署 气象组织	
承诺 7: 筹集资源	目标 28: 捐助国将其国内生产总值的 0.20% 以上用于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千年发展目标 8, 具体目标 13)	45. 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总额净额, 在经合组织/发援会捐助国的国民总收入中所占百分比	经合组织	
	目标 29: 全面、迅速取消最不发达国家的债务	46. 最不发达国家中重债穷国的双边官方债务的取消数量 47. 勾销最不发达国家中重债穷国的多边债务 48. 最不发达国家中非重债穷国的双边官方债务的取消数量 49. 勾销最不发达国家中非重债穷国的多边债务 50. 勾销冲突后最不发达国家的债务	经合组织 世界银行 基金组织	亚洲开发银行 美洲开发银行 非洲开发银行
	目标 30: 增加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流量	51. 人均外国直接投资流入比率 52. 外国直接投资流入与国内生产总值比率的增长率	贸发会议	区域开发银行
	目标 31: 通过小额信贷/小额供资增加财政资源	53. 小额信贷增长率 54. 小额储蓄增长率	资发基金	

2006 年 6 月 27 日贝宁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二

科托努部长宣言

为筹备 2006 年 9 月 18 日和 19 日在纽约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期间举行《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全球综合中期审查会议，2006 年 6 月 7 日和 8 日在贝宁科托努举行了最不发达国家部长级会议。我们，参加这次会议的最不发达国家的部长和代表团团长，

回顾《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又回顾《千年发展宣言》，尤其是旨在消除贫穷的千年发展目标，

还回顾 2002 年 8 月 5 日至 7 日在贝宁科托努举行的最不发达国家部长级会议的成果，

牢记 2004 年 6 月在纽约举行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高级别部分的《部长宣言》，该宣言重申必须做出更多努力并更迅速地采取措施，以期如期实现《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各项目标和具体目标，

回顾世界领导人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上为解决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需要而作出的承诺，

意识到必须联合起来，协同奋斗，有成效和高效率地促进全球消除贫穷的斗争，并促进可持续发展，

还意识到处于冲突之中和摆脱冲突的最不发达国家在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方面遇到困难，

一致同意以下各点：

1. 我们重申，持续的经济增长、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对改善我们人民的生活水平必不可少。
2. 我们重申，通过及时履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七项承诺，可在最不发达国家有效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以及国际商定的各项发展目标。
3. 我们认识到《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不佳，因此我们大力重申，需要全面执行这一纲领，因为它为我们国家实现持续的经济增长、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提供了根本的伙伴关系框架。
4. 我们指出，我们关于中期审查的国家报告是各利益有关者在国家一级就《布鲁塞尔行动纲领》执行情况进行对话的结果，反映出在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方面取得的成就、遇到的限制因素，以及前进的方向。
5. 我们强调，必须创造全面有利的环境，以便采取国家和国际行动，在最不发达国家消除贫穷和促进可持续发展。

6. 我们强调，每个发展中国家内部的善政和国际一级的善政，对成功地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至关重要。

7. 我们认识到，国家安全和稳定对在最不发达国家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必不可少。处于冲突之中、刚刚摆脱冲突和冲突后最不发达国家尤其需要更多的国际支持，以及时实现《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各项目标和具体目标。

8. 我们认识到，尽管最不发达国家对其本身的发展具有首要责任，但国际社会和多边机构在向它们提供充足的资源和技术援助，以加强它们的生产能力，以及经济增长、消除贫穷和可持续发展方面，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9. 我们认识到，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必须在促进最不发达国家的社会、经济发展活动中发挥重要作用。

10. 我们认识到，由于缺乏技术专门知识、人力和体制能力及财政资源，健康问题、尤其是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肺结核以及其他传染病，如禽流感，在最不发达国家是一个严重问题，我们敦促国际社会确保最不发达国家在健康方面的需要在所有区域和全球方案中得到综合处理。

11. 我们敦促发展伙伴加速努力，减少最不发达国家日益增加的脆弱性，保护全球环境，减少生物多样性方面的损失，限制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与荒漠化和严重的土地退化做斗争，并加强最不发达国家抗击自然灾害和从中恢复的能力。

12. 我们着重指出，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发展政策委员会需要修订毕业标准，以便使经济脆弱程度指数成为优先于所有其他指数的必要毕业条件。

13. 我们申明，国际社会必须向毕业的国家提供必要支助，以避免其发展项目和方案的中断，并使其能够继续发展。

14. 我们强调，需要落实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中做出的解决最不发达的特殊需要的承诺。在这方面，我们敦促所有国家和联合国系统，包括布雷顿森林机构，作出一致努力，迅速采取措施，及时实现《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各项目标和具体目标。

15. 我们重申，国际社会亟须履行《蒙特雷共识》中在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官方发展援助和其他财政措施方面的承诺和目标，包括增加以赠款为主的筹资以及双边和多边取消债务总额。

16. 我们认识到，国际贸易对我们国家的发展和消除贫穷至关重要，我们强调最不发达国家能够按照多哈任务规定和 2005 年世界贸易组织第六次部长级会议的成果，有益和有意义地融入多边贸易体系的重要性。

17. 我们重申，必须加速和方便最不发达国家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并敦促成员国采取克制，不从加入的最不发达国家中寻求减让。

18. 我们重申，必须为建设贸易能力提供更多和充足的资源并建立有效的交付机制，处理最不发达国家面对的固有的供应方面的能力局限，以便使它们能够利用市场准入机会。

19. 我们重申，建立在相关国际法基础上的、得到以联合国为中心的强大国际机构支助的有效多边制度，是减少赤贫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根本条件。

20. 我们敦促联合国系统有效执行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确保实现《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的各项目标和目的。

21. 我们强调必须加强包括布雷顿森林结构和其他多边组织在内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之间的协调一致，将《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纳入其各自的工作方案和报告，以确保有效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

22. 我们还认识到，在贸易、保健、减少灾害风险和早期预警系统、投资、通信、运输和转口基础设施等领域推动区域间和区域内部南南合作的重要性。

23. 我们欢迎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以及多边组织采取措施，促进南南合作，并呼吁它们为最不发达国家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大幅度增加资源和努力，包括分享最发达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最佳做法。

24. 我们赞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尤其是南南合作特设局，对举办以下会议作出的财政贡献：即 2006 年 2 月 21 日至 23 日在埃塞俄比亚的斯亚贝巴和 2006 年 3 月 14 日至 15 日在泰国曼谷举行的《布鲁塞尔行动计划》中期审查筹备会议，以及 2006 年 6 月 5 日至 8 日在贝宁科托努举行的部长级会议。

25. 我们赞赏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事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以及联合国其他相关机构在推动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方面的努力。

26. 我们赞扬最不发达国家协调局在协调立场和活动以促进执行《布鲁塞尔行动纲领》方面发挥的作用，并赞扬及它在联合国系统和所有国际和多边论坛代表不发达国家的利益和关切。

27. 我们对贝宁政府和人民主办最不发达国家部长级会议并提供设施确保其成功表示感谢和赞赏。

28. 我们通过《进一步执行〈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科托努战略》。